

##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承诺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向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东方”）出售其持有的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平板显示”）57.646%股权（以下简称“本次挂牌出售”），并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协议转让所持成都中电熊猫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显示”）11.429%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协议转让”），同时，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冠捷科技有限公司（TPV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简称“冠捷科技”）股东华电有限公司（CEIEC (HK) LIMITED，以下简称“华电有限”）、群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INNOLUX CORPORATION，以下简称“群创光电”）持有的冠捷科技 51%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重大现金收购”）本次挂牌出售与本次重大现金收购互为前提和实施条件，若其中任何一项交易未能付诸实施的，则本次挂牌转让与本次重大现金购买均不予实施；本次协议转让单独实施，与本次挂牌转让、本次重大现金购买不互为前提和实施条件。（本次挂牌出售、本次协议转让、本次重大现金收购以下统称“本次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及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已实施完毕，同时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完成。本次交易相关方出具的主要承诺情况如下（本公告中的简称与《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 一、关于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华东科技	<p>本公司承诺在本次重组过程中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华东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一、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或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应上市公司及/或前述中介机构要求的、本人有关本次重组的相应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二、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保证履行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三、如就本次重组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承诺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p>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中国电子	<p>一、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及/或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上市公司及/或前述中介机构要求的、有关本次重组的相应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二、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保证履行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华电有限、 群创光电	<p>一、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及/或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应上市公司及/或前述中介机构要求的、本公司有关本次重组的相应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p>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二、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保证履行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京东方	<p>一、本公司已向上市公司及/或为本次挂牌出售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上市公司及/或前述中介机构要求的、有关本次挂牌出售的相应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二、在参与本次挂牌出售期间，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挂牌出售的信息，保证履行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p>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二、关于守法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华东科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系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有签署与本次重组相关协议以及行使和履行上述相关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li> <li>2.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li> <li>3.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li> <li>4.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li> <li>5.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li> </ol>
华东科技 董事、监 事、高级管 理人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li> <li>2. 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li> <li>3. 本人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li> <li>4. 本人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li> </ol>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5. 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
中国电子	1. 本公司系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有限公司，具有签署与本次重组相关协议以及行使和履行上述相关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 2.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 3.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4.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5.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
华电有限、群创光电	1. 本公司系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有限公司，具有签署与本次重组相关协议以及行使和履行上述相关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 2.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 3.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4.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5.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
京东方	1. 本公司系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具有签署与本次挂牌出售相关协议以及行使和履行上述相关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  2.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  3.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4.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5.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况。

### 三、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中电熊猫、中国电子、华东电子	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一直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上市公司的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独立。  本次重组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本次重组完成后，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将继续保证

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 四、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中电熊猫	<p>一、本公司下属企业南京中电熊猫家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熊猫家电”）的业务范围包括电视及显示器的设计、生产/代工和销售，与标的公司及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存在经营同种业务的情形，但熊猫家电目前处于亏损状态，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为避免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同时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避免上市公司每股收益被摊薄，本公司作出以下承诺，并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遵守以下承诺：</p> <p>1、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起五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形下，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将熊猫家电注入上市公司、终止相关竞争业务、将熊猫家电股权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或注销熊猫家电等方式消除该等同业竞争关系。</p> <p>2、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授予熊猫家电的购买选择权，即在上市公司自主决定要求收购熊猫家电时，本公司承诺通过法律允许的方式向上市公司出售熊猫家电。</p> <p>3、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授予优先购买权，即本公司计划向独立第三方出售熊猫家电时，上市公司有权优先按同等条件收购熊猫家电，本公司及熊猫家电仅在上市公司决定不购买的情况下方可向第三方出售。</p> <p>4、除原有正常业务经营外，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发现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收购、投资等业务机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上述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p> <p>二、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在本次交易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亦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p>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三、如出现违背上述承诺情形而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损，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p> <p>四、上述承诺期限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一致行动人之时为止。</p>
中国电子	<p>一、本公司下属企业南京中电熊猫家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熊猫家电”）的业务范围包括电视及显示器的设计、生产/代工和销售，与标的公司及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存在经营同种业务的情形，但熊猫家电目前处于亏损状态，不符合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为避免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同时为充分保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避免上市公司每股收益被摊薄，本公司作出以下承诺，并将促使本公司控制的企业遵守以下承诺：</p> <p>1、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成之日起五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形下，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将熊猫家电注入上市公司、终止相关竞争业务、将熊猫家电股权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或注销熊猫家电等方式消除该等同业竞争关系。</p> <p>2、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授予熊猫家电的购买选择权，即在上市公司自主决定要求收购熊猫家电时，本公司承诺通过法律允许的方式向上市公司出售熊猫家电。</p> <p>3、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授予优先购买权，即本公司计划向独立第三方出售熊猫家电时，上市公司有权优先按同等条件收购熊猫家电，本公司及熊猫家电仅在上市公司决定不购买的情况下方可向第三方出售。</p> <p>4、除原有正常业务经营外，如果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发现与竞争业务有关的收购、投资等业务机会，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承诺将上述业务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p>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二、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在本次交易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亦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三、如出现违背上述承诺情形而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损，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p> <p>四、上述承诺期限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之时为止。</p>

#### 五、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中电熊猫、 华东电子	<p>1、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其他子公司将规范并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与上市公司签署协议，依法定程序履行相关的报批手续及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于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上回避或放弃表决权以促使该等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之原则和正常的商业交易规则和条件进行，以保证该等关联交易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p>4、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p>
中国电子	1、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其他子公司将规范并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与上市公司签署协议，依法定程序履行相关的报批手续及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于董事会及/或股东大会上回避或放弃表决权以促使该等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之原则和正常的商业交易规则和条件进行，以保证该等关联交易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p>4、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5、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p>

#### 六、关于公司重组前业绩异常或拟置出资产的核查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华东科技	<p>1. 本公司上市后至本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不规范承诺的情形，除正在履行中的承诺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承诺未履行或承诺到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p> <p>2. 本公司最近三年规范运作，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曾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曾被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p>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3. 本公司最近三年业绩真实、会计处理合规，不存在虚假交易、虚构利润，不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不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不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华东科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规范运作，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上市公司及本人最近三年未曾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曾被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
中电熊猫、 中国电子、 华东电子	1. 上市公司上市后至本函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不规范承诺的情形，除正在履行中的承诺外，本公司不存在承诺未履行或承诺到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2.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规范运作，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形，上市公司及本公司最近三年未曾受到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曾被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其他有权部门调查等情形。

### 七、关于不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中电熊猫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何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中国电子、华	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负责人以及本公司控制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电有限、群创光电	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即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京东方	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机构以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本次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即不存在《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 八、关于资产权属情况的说明与承诺函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华东科技	<p>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依法持有南京平板显示 57.646% 股权和成都显示 11.429% 股权，对于本公司所持该等股权，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已经依法履行对南京平板显示和成都显示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南京平板显示和成都显示合法存续的情况。</p> <p>二、本公司持有的南京平板显示和成都显示股权均为实际合法拥有，拥有完整、清晰的权利，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负担，亦不存在涉及任何未决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可能引致诉讼或可能引致潜在纠</p>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纷的其他情形。
华电有限	<p>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依法持有冠捷科技 1,469,527,336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2.65%，对于本公司所持该等股份，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已经依法履行对冠捷科技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冠捷科技合法存续的情况。</p> <p>2. 本公司持有的冠捷科技的股份均为实际合法拥有，拥有完整、清晰的权利，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负担，亦不存在涉及任何未决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可能引致诉讼或可能引致潜在纠纷的其他情形。</p>
群创光电	<p>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依法持有冠捷科技 150,5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42%，对于本公司所持该等股份，本公司确认，本公司已经依法履行对冠捷科技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不存在可能影响冠捷科技合法存续的情况。</p> <p>2. 本公司持有的冠捷科技的股份均为实际合法拥有，拥有完整、清晰的权利，不存在权属纠纷，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安排，不存在质押、冻结、查封、财产保全或其他权利负担，亦不存在涉及任何未决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可能引致诉讼或可能引致潜在纠纷的其他情形。</p>

#### 九、关于自重组预案签署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股份减持计划的说明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华东科技董 事、监事、	自本次重组预案签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本次重组终止之日期间，本人不会减持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亦未有任何减持所持上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高级管理人员	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中电熊猫、华东电子	自本次重组预案签署之日起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本次重组终止之日期间，本公司不会减持所持上市公司股份，亦未有任何减持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 十、关于冠捷科技境内物业瑕疵等相关法律事宜的说明及承诺函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中国电子	<p>1. 福建捷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捷联”）和冠捷电子（福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捷电子”）拥有的下述房产未能办理取得房屋产权证书，未办证原因主要是因为福建捷联及冠捷电子厂区临近，下述房屋存在占用对方土地建设的情况，因土地权属方和此土地上的房屋权属方不一致，导致该等房屋尚未取得房产证书。目前福建捷联正在吸收合并冠捷电子，合并完成后可实现“房地合一”，并由吸收合并后的存续公司福建捷联申请办理相关房产证书。</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公司名称</th> <th>房屋坐落</th> <th>初步估算面积 (m<sup>2</sup>)</th> <th>房屋用途</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福建捷联</td> <td>宏路街道石门村</td> <td>103,276.00</td> <td>北厂及办公楼</td> </tr> <tr> <td>2</td> <td>福建捷联</td> <td>石竹街道</td> <td>147,560.87</td> <td>F3 厂房</td> </tr> <tr> <td>3</td> <td>福建捷联</td> <td>石竹街道</td> <td>12,852.00</td> <td>F3 餐厅</td> </tr> <tr> <td>4</td> <td>冠捷电子</td> <td>石竹街道</td> <td>55,860.71</td> <td>F3-A2 厂房</td> </tr> </tbody> </table> <p>注：上表中面积为未办证房屋的初步估算面积，但后续实际办理房产证时需要重新测绘，未来证载面积可能进一步调整，以实际办证面积为准。</p>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坐落	初步估算面积 (m <sup>2</sup> )	房屋用途	1	福建捷联	宏路街道石门村	103,276.00	北厂及办公楼	2	福建捷联	石竹街道	147,560.87	F3 厂房	3	福建捷联	石竹街道	12,852.00	F3 餐厅	4	冠捷电子	石竹街道	55,860.71	F3-A2 厂房
	序号	公司名称	房屋坐落	初步估算面积 (m <sup>2</sup> )	房屋用途																					
	1	福建捷联	宏路街道石门村	103,276.00	北厂及办公楼																					
	2	福建捷联	石竹街道	147,560.87	F3 厂房																					
	3	福建捷联	石竹街道	12,852.00	F3 餐厅																					
	4	冠捷电子	石竹街道	55,860.71	F3-A2 厂房																					
2. 武汉艾德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一处编号为蔡国用（2009）第3901号、用途为商服用地的土地，被武汉市蔡甸区国土资源和规划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局认定为由于政府原因造成的闲置土地。</p> <p>3. 冠捷科技下属部分境内子公司存在将自有物业对外出租的情况。就上述境内子公司可能存在的物业瑕疵和潜在风险事宜，本公司作出如下承诺：</p> <p>本公司承诺积极推动福建捷联和冠捷电子就未办证房产尽快办理房产证，争取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办理完毕相关房产证。</p> <p>本次交易完成后，若因冠捷科技物业瑕疵事项受到主管机关行政处罚或导致其无法继续持有、使用或租赁该等物业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对上市公司遭受的损失在实际损失确定后的 30 日内予以全额赔偿。</p>

#### 十一、关于冠捷科技境外法律事宜的说明及承诺函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中国电子	<p>1. 台湾子公司嘉捷科技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捷科技”）和台湾飞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湾飞合”，与嘉捷科技合并简称“台湾子公司”）目前尚未按照《台湾地区与大陆地区人民关系条例》《大陆地区人民来台投资许可办法》等相关台湾地区法律的规定向台湾地区经济部投资审议委员会（以下简称“台湾投审会”）申请变更登记为陆资投资事业并取得许可（以下简称“陆资审批”），存在被台湾投审会处罚的风险；冠捷投资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向台湾投审会提交关于嘉捷科技的陆资审批的申请，台湾投审会正在对该项申请进行审查，在完成嘉捷科技申请后，将另提交变更台湾飞合投资人身份的申请。</p> <p>2. 巴西子公司 Envision Indústria de Produtos Eletrônicos Ltda. 作为被告涉及一项土地权属纠纷，Indústrias Reunidas Progresso Ltda. 以 Envision Indústria de Produtos Eletrônicos Ltda. 前身未完全归还租赁的土地为由，主张收回 Envision 巴西拥有的一处</p>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面积为 2 万平方米的土地，截至本说明及承诺函出具日，该案正处于证据出示阶段，尚未审结。</p> <p>3. 俄罗斯子公司 TPV CIS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因涉嫌提供有误的应收账款及虚假协议以获取不正当的保险赔偿金，作为被调查对象涉及一起保险欺诈相关的刑事案件的调查程序，涉案金额约为 54,400 万卢布。自俄罗斯警方立案侦查至今，俄罗斯警方始终未锁定嫌疑人，如该案后续锁定犯罪嫌疑人与俄罗斯子公司存在关联并被俄罗斯法院判决有罪，保险公司有权对俄罗斯子公司提起民事诉讼主张要求赔偿保险金及其他费用。截至本说明及承诺函出具日，该起调查尚未结案。</p> <p>本公司现就上述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在本次交易期间及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果相关境外子公司因上述事宜被有权机关判令承担赔偿责任、受到行政处罚或给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和/或相关境外子公司造成实际损失的，本公司将对本次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和/或相关境外子公司实际发生的损失在损失确定后 30 日内予以现金补偿。</p>

## 十二、关于冠捷投资无投票权股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中国电子	<p>鉴于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采用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冠捷科技有限公司（TPV TECHNOLOGY LIMITED，以下简称“冠捷科技”）51%股份（以下简称“本次收购”），冠捷科技下属子公司冠捷投资有限公司（Top Victory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冠捷投资”）目前的股权结构为：冠捷国际有限公司（Top Vict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冠捷国际”）持有 1,000 股普通股，Palmland Holdings Inc. 持有 7,500 股无投票权股，Pacific Industries and</p>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p>Development Limited 持有 2,500 股无投票权股，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就冠捷投资上述无投票权股相关事项作出如下承诺：</p> <p>本次收购完成后，若冠捷投资无投票权股东与冠捷投资、冠捷国际或冠捷科技等相关利益主体就所持冠捷投资股票及与之相关的任何权益或其他协议及利益安排发生纠纷或争议，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协助解决相关纠纷或争议；若因前述相关纠纷或争议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对上市公司遭受的损失在实际损失确定后的 30 日内予以全额赔偿。</p>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各方均正常履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承诺，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月14日